

医疗普法最新、最实用、最权威读本

● 医疗相关法律解读 ●

医患纠纷与 医疗事故赔偿

主 编：金大鹏

主 审：吴崇其

副主编：王晓燕 阎梦兰

■ 普及法律知识

■ 强化法律意识

■ 明确权利义务

■ 增进医患沟通

■ 依法合理维权

■ 理智解决纠纷

北京出版社

医患纠纷与医疗 事故赔偿

——医疗相关法律解读

主 编：金大鹏

主 审：吴崇其

副主编：王晓燕 阎梦兰

北 京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医患纠纷与医疗事故赔偿——医疗相关法律解读/金大鹏主编.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04

ISBN 7-200-05462-3

I. 医… II. 金… III. ①医疗事故—民事纠纷—处理—中国—手册②医疗事故—赔偿—中国—手册 IV. D922.16-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52698 号

医患纠纷与医疗事故赔偿

——医疗相关法律解读

YIHUAN JIUFEN YU YILIAO

SHIGU PEICHANG

主编: 金大鹏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787×1092 32 开本 4.5 印张 63 千字

2004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 000

ISBN 7-200-05462-3/D·404

定价: 7.80 元

编 委 会

主 编：金大鹏

主 审：吴崇其

副主编：王晓燕 阎梦兰

编 委：王晓燕 冯秀云 陈 敏
陈歆娜 阎梦兰 魏亮瑜



前 言

古人云：医乃仁术。仁者，人也。自古以来，医术就被称之为仁术。仁字，从人、从二，这说明仁爱之术要通过医患之间良好关系反映出来。在中国历史上，杏林春暖、悬壶济世的故事脍炙人口，而神农、扁鹊、张仲景、孙思邈、李时珍等等，更像医学发展史上的珍珠，闪闪发光，百代流芳。历代医家献身医学、拯救疾厄的人生追求不仅赢得了人们的爱戴与赞誉，更体现出人们对医者的殷殷期望。

今天，中国社会主义法制化建设进程伴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建立而不断推进，卫生法制建设也已初具规模，卫生立法日臻完善。但与此同时，医患关系也发生了新的变化。近年来，医疗纠纷呈上升趋势，医疗事故赔偿诉讼也愈来愈多。纷繁的医疗纠纷和医疗事故的处理与



赔偿，引起了社会各界人士的广泛关注，而知法、懂法、依法维护医患双方的权益与明确自身的义务也为医患所必需。

2003 年 12 月 26 日，最高人民法院颁发了《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公告，并于 2004 年 5 月 1 日开始实施。公告中有近一半的内容涉及医疗事故的赔偿问题。基于此，我们编写了《医患纠纷与医疗事故赔偿——医疗相关法律解读》一书，其目的在于强化医患双方的法律意识，增进医患之间的沟通。本书在维护法律尊严的前提下，对医患双方关心的有关医疗纠纷和医疗事故赔偿等问题进行了简明扼要的分析、阐述，以求达到普及法律知识，保护医患双方的利益，依法行医，依法维权的目的。

2004 年 5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章 医患纠纷	(1)
1. 什么是医患纠纷?	(1)
2. 医患纠纷有哪些特点?	(1)
3. 医患纠纷主要有哪些种类?	(3)
4. 什么是医疗纠纷?	(5)
5. 医疗纠纷有哪些特点?	(6)
6. 医疗纠纷主要有哪几种?	(8)
7. 解决医患纠纷的主要法律依据有哪 些?	(10)
8. 在现有的制度下, 医患纠纷主要有 哪些解决途径?	(11)
9. 什么是举证责任倒置?	(12)
10. 是否所有的医患纠纷都能适用举证 责任倒置原则?	(13)
11. 当举证责任倒置时, 患方是否需要 举证?	(14)



12. 当举证责任倒置时, 医方应提供 哪些方面的证据?	(15)
第二章 医疗事故	(17)
1. 什么是医疗事故?	(17)
2. 医疗事故的构成要件有哪些?	(17)
3. 不属于医疗事故的情形有哪些?	(21)
4. 医疗事故等级是如何划分的?	(24)
5.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机构是如何设置 与分工的?	(28)
6.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机构 (医学会) 可受理哪些鉴定申请?	(29)
7. 谁有权提起首次医疗事故技术鉴定?	(29)
8. 当事人申请再次鉴定的程序是怎样 的?	(32)
9. 进入专家库人员应具备哪些条件?	(33)
10. 哪些情形下专家鉴定组成员应当 回避?	(35)
11. 医疗事故鉴定申请回避有哪几种 方式?	(37)



12.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可否收取费用及
鉴定费用的负担与如何缴纳? … (38)

第三章 医疗事故的解决途径 …… (41)

1. 在发生医疗事故后, 当事人可以通过什么途径来解决他们之间的医疗事故争议? …… (41)
2. 当事人选择采用“私了”的途径自行协商解决医疗事故争议的, 患方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 (42)
3. 如果当事人决定自行协商解决医疗事故争议的, 医疗机构应当履行什么报告义务? …… (44)
4. 在发生医疗事故争议时, 哪些人可以向卫生行政部门提出卫生行政处理申请? 提出申请的方式及要求是什么? …… (45)
5. 如何确定医疗事故争议行政处理的管辖问题? …… (47)
6.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对当事人向卫生行政部门提出医疗事故争议处理申请的时效是如何规定的? …… (49)
7. 卫生行政部门如何审查和处理当事



- 人的医疗事故处理申请? (49)
8. 当事人在寻求解决医疗事故争议的司法救济时, 卫生行政部门的处理是否是人民法院诉讼程序的前置程序? (53)
9. 如果当事人已经向卫生行政部门申请行政处理, 在卫生行政部门处理期间, 是否允许当事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4)
10. 当事人在发生医疗事故争议后, 既申请行政处理, 又同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 应如何处理? (54)
11. 当事人向人民法院起诉时应当具备什么条件? 在起诉形式上有什么要求? 当事人就医疗事故争议向人民法院起诉的, 诉讼时效如何计算? (55)
12. 当事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时, 如何确定法院的管辖权? (57)
- 第四章 医疗事故的赔偿** (59)
1. 什么是医疗事故损害赔偿? 医疗方在什么情况下应承担医疗事故损害



- 赔偿责任? (59)
2. 医疗事故损害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
有哪几种? (61)
3. 进行医疗事故损害赔偿时, 确定具
体赔偿数额应考虑哪些因素? (63)
4. 医疗事故损害赔偿包括哪些项目?
..... (65)
5. 医疗事故赔偿中谁有权主张精神损
害赔偿? 赔偿所得的精神抚慰金应
如何分配? (67)
6. 发生医疗损害后果后, 患者怎样选
择对自己有利的赔偿解决方式?
..... (69)
7. 发生医疗事故后, 患者是否采取措
施以避免损失扩大对事故损害赔偿
有何影响? (72)
8. 医疗事故发生后, 患者在与医疗方
进行损害赔偿协商时应避免哪些情
况的发生? (73)
9. 医疗事故赔偿案件的诉讼时效是多
长? (75)
10. 针对《条例》而言,《解释》在损



害赔偿中增加了哪些项目?	(78)
11. 医疗事故赔偿的医疗费应如何计算?	(79)
12. 医疗事故赔偿的误工费应如何计算?	(81)
13. 医疗事故赔偿的护理费应如何计算?	(82)
14. 医疗事故赔偿的残疾生活补助费应 如何计算?	(85)
15. 医疗事故赔偿的被抚养人生活费应 如何计算?	(86)
附录	(89)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事故处理 条例	(89)
附录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 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 的解释	(116)
编后记	(131)

第一章 医患纠纷

1. 什么是医患纠纷？

医患纠纷仅指发生在医疗机构与患者之间，包括医疗纠纷在内的所有权益争议纠纷。即患者在医院就诊过程中，除存在医疗行为异议引发的纠纷，还可能发生医治诊疗行为以外的其他民事权益纠纷，如医疗机构对患者的安全保障义务的纠纷，包括名誉权、隐私权、肖像权、知情同意权、处分权的纠纷等，还包括医疗欠费纠纷以及刑事责任后果（如对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实施暴力引起故意侵权的刑事责任等等）。

2. 医患纠纷有哪些特点？

医患纠纷的主要特点有：

(1) 医患纠纷总是发生在以实现就诊人的



生命权、健康权为主要目的的社会关系中。生命权、健康权是与每个人息息相关的基本生存权利。这类纠纷容易引起社会关注的原因是因为患方主体不仅包括患者本人，还包括与患者有抚养或赡养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如患者的配偶、父母或子女。与患方相对的医方主体是依法设立的，为社会提供疾病诊断、治疗和其他特殊服务活动的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

(2) 在医患关系中，患方总是处于相对弱势群体。患者相对于医疗一方，无论在专业知识还是在信息占有方面都相差悬殊，两者之间有较大的差异。这是医患纠纷容易引起人们关注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3) 医患纠纷以民事纠纷为主。虽然医患双方关于医疗服务的信息占有极不平衡，但医患关系从法律上来看是一种特殊民事法律关系。只有在少数情况下，医疗机构作为授权行政主体，实施诸如隔离治疗等特殊强制措施时与患者之间形成的纠纷才可以成为行政争议。比如依《传染病防治法》授权，与“非典”患者之间发生的争议就是一种行政争议。



(4) 医患纠纷以生命健康权纠纷为主，也包括医患间因财产权、隐私权、肖像权、名誉权等权益争议而引发的纠纷。因为实现患者的生命健康权是实施医疗行为的唯一目的，所以医患间对医疗行为是否达到这一目的的争议又被称为医疗损害纠纷或医疗纠纷。

(5) 医患侵权纠纷是指因医疗纠纷引发的扰乱医疗机构正常管理秩序以及以暴力故意侵害医务人员的刑事责任后果等。

3. 医患纠纷主要有哪些种类？

当前人们关注的医患纠纷从引起纠纷的原因来进行分类，可以分为医疗侵权纠纷和其他侵权纠纷。

(1) 医疗侵权纠纷：医疗侵权纠纷是指医患双方就医疗行为是否侵犯了患者的生命健康权所发生的争议。这是比较常见的一类医患纠纷，因此，实践中常有将医患纠纷等同于医疗侵权纠纷的误区。事实上，医患纠纷中的侵权情形是多种多样的，不同种类的侵权纠纷冲突有不同的解决规则，其后果也有较大的不同。比如，由被告



医院承担举证责任的举证责任倒置原则就仅适用于医疗侵权纠纷。

(2) 其他侵权纠纷：其他侵权纠纷是指因医疗行为发生关系的当事人间因医疗行为以外的原因所引起的权利争议。实践中较多的有以下几种情形：①侵犯患方财产权、肖像权、隐私权、名誉权或侵犯医方财产权、名誉权的纠纷，如医疗欠费纠纷、医疗机构擅自处理患者遗体引起的纠纷；②医疗机构未尽管理保障义务职责所导致的未成年患者或精神病患者的人身损害纠纷；③因药品或医疗器械质量问题引起的人身损害纠纷。前两种情形属于一般侵权行为，由提出请求的一方承担举证责任，无论他是医方还是患方；最后一种属于产品质量不合格致人损害的一种特殊侵权行为，医疗机构作为产品使用者与制造者承担连带责任，并由产品制造者承担合格产品质量举证责任倒置的责任。

此外，如果从纠纷双方的法律地位来进行分类，医患纠纷还可以分为民事纠纷和行政争议两种。除此之外，刑事法律责任也时有发生。不同种类的权利冲突在解决时适用不同的法律救济手段。

4. 什么是医疗纠纷？

医疗纠纷特指在医疗活动中，医患双方对医疗服务行为及其后果和原因产生异议时所引发的纠纷。医疗纠纷的概念在实践中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狭义的医疗纠纷单指医疗机构在为患有某种疾病、伤痛或功能障碍的患者提供单纯的诊疗康复服务过程中，出现了不良后果，由此产生异议引发的争议，如对食管癌患者行食管癌切除术后，由于并发吻合口瘘引起的纠纷；广义的医疗纠纷还包括医疗方与要求健康检查、免疫接种及其他特殊服务（如美容、接受绝育手术等）的就诊人之间因对医疗服务及其后果和原因产生分歧所引起的纠纷。

